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RDEKA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3)

自願性公告

與國洲股權投資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及上海市巽離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訂立戰略合作協議

Merdeka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刊發本公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i)本公司；與 (ii) 國洲股權投資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國洲」）；及(iii)上海市巽離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巽離」）訂立戰略合作協議（「戰略合作協議」），據此，本著「互相支持、密切合作、平等互利、共同發展」的原則，三方自願選擇各方作為戰略合作夥伴，承諾創造一切條件和便利，共同推進合作領域的各項工作開展，將在產業基金、併購基金、私募股權投資、跨境基金、融資租賃、產權交易等領域開展全方位、多維度的戰略合作，在國家政策、法規框架內，充分發揮各自在不同領域優勢，利用各自的資源和條件開展合作，互惠互利並促進各方的共同發展，通過資源共享、優勢互補與業務創新以鞏固和擴大三方在各自領域中的優勢，符合三方的根本利益，並建立長期、全面、穩定的戰略合作關係。

在開展任何及全部具體合作業務時，另行洽商簽定具體合作協議。戰略合作協議有效期限並無實體規定。

* 僅供識別

國洲為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股權投資管理，資產管理，投資管理，實業投資及投資諮詢等業務。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國洲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並與本公司關連人士概無關連且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定義）的第三方。

巽離為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股權投資管理，投資諮詢及投資管理；其亦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恒河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之主要股東（「恒河」）；擁有恆河約43.03%之股權。因此，上海巽離被視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但戰略合作協議並不涉任何交易，故不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所定義的關連交易。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須留意戰略合作協議無意具有法律約束力，並須待（其中包括）另行訂立最終具體協議後方可作實；因此，據此擬進行之交易未必一定會進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於適當時候以公告形式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披露消息。

承董事會命

MERDEKA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偉賢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張偉賢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智仁先生（董事總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慕嫦女士

吳祺國先生

葉吉江先生

* 僅供識別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將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merdeka.com.hk>) 刊登及持續登載。